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OBLE JEWELRY HOLDINGS LIMITED 億 鑽 珠 寶 控 股 有 限 公 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0475)

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全年業績公佈

億鑽珠寶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億鑽珠寶」或「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以及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核的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營業額	3	521,328	631,947
銷售成本		<u>(383,409)</u>	<u>(484,346)</u>
毛利		137,919	147,601
其他收益	3	2,454	3,657
分銷成本		(35,942)	(35,254)
行政開支		(90,603)	(109,378)
其他收益及虧損	4	(200)	15,429
融資成本	6	(5,371)	(10,315)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淨額		<u>(336)</u>	<u>(6,141)</u>
除所得稅前溢利	5	7,921	5,599
所得稅支出	7	<u>(4,870)</u>	<u>(4,269)</u>
本年度溢利		3,051	1,330
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812	1,307
重新分類為對沖項目的最初賬面值		<u>-</u>	<u>4,327</u>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u>812</u>	<u>5,634</u>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u><u>3,863</u></u>	<u><u>6,964</u></u>

	附註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溢利歸屬於：			
- 本公司擁有人		3,140	1,330
- 少數股東權益		<u>(89)</u>	<u>-</u>
		<u>3,051</u>	<u>1,330</u>
全面收益總額歸屬於：			
- 本公司擁有人		3,952	6,964
- 少數股東權益		<u>(89)</u>	<u>-</u>
		<u>3,863</u>	<u>6,964</u>
本公司擁有人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港仙）	9	<u>1.16</u>	<u>0.49</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51,240	49,004
聯營公司		63,510	62,874
按金		1,026	1,257
其他資產		2,110	-
遞延稅項資產		<u>1,041</u>	<u>1,105</u>
		118,927	114,240
流動資產			
存貨		264,181	250,615
應收賬款	10	103,683	107,255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28,803	15,756
應收關連方款項		20,747	8,700
現金及銀行結餘		<u>27,461</u>	<u>14,344</u>
		444,875	396,670
流動負債			
銀行借貸		129,761	137,262
應付賬款	11	112,350	47,46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45,636	43,681
應付關連方款項		1,066	4,363
融資租賃承擔		40	119
衍生財務工具		120	-
應繳稅項		<u>1,331</u>	<u>806</u>
		290,304	233,692
流動資產淨值		154,571	162,978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273,498	277,218
非流動負債			
銀行借貸		14,408	22,851
融資租賃承擔		<u>-</u>	<u>40</u>
		14,408	22,891
資產淨值		259,090	254,327
權益			
股本		2,717	2,717
儲備		<u>255,562</u>	<u>251,610</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股本權益		258,279	254,327
少數股東權益		<u>811</u>	<u>-</u>
權益總額		259,090	254,327

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八月二十五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註冊成立及登記為受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作為投資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註冊辦事處地址為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本集團主要從事設計、生產及買賣真品珠寶產品業務。

財務報表以港元(即本公司功能貨幣)呈列。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財務報表按所有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以下統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披露規定編撰。此外，本財務報表亦已包含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適用的披露規定。

(a)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已採納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並於本會計期間生效之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修訂本)	對於二零零八年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惟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修訂本除外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修訂本)	對於二零零九年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關於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第80段之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 (經修訂)	財務報表之呈列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 (經修訂)	借貸成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及第1號 (修訂本)	可沽售金融工具及清算產生之責任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 (修訂本)	於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實體或聯營公司之投資成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 (修訂本)	歸屬條件及註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修訂本)	改進有關金融工具之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經營分部
香港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9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修訂本)	嵌入式衍生工具
香港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3號	客戶忠誠計劃
香港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5號	興建房地產之協議
香港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6號	於海外經營業務淨投資之對沖
香港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8號	自客戶轉讓資產

採納上述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本集團於本報告期間及以往報告期間之呈報業績或財務狀況帶來重大影響，惟下列變動除外：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財務報表之呈列」

該項經修訂準則影響財務報表之若干披露。根據該項經修訂準則，收益表、資產負債表及現金流量表分別更名為全面收益表、財務狀況表及現金流量表。與非擁有人進行交易產生之所有收入及開支均呈列於全面收益表項下，而擁有人之權益變動呈列於權益變動表項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4號「分部報告」，規定經營分部須以主要經營決策者為分配資源至分部及評估其表現而定期審閱之本集團內部報告為基準予以確認。由於本集團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4號報告之業務分部與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之規定提供予主要經營決策者之經營分部相同，故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並無導致經營分部及相關分部資料出現變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改進有關金融工具之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擴大有關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計量方式及金融負債之流動資金風險之披露範圍。本集團並無根據過渡條例為擴大披露提供比較資料。

(b) 尚未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產生之潛在影響

下列可能與本集團經營業務有關之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已頒佈，惟尚未生效且本集團未有提早採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之修訂本，作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改進之一部分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修訂本)	對二零零九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修訂本)	對二零一零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 (經修訂)	關連人士披露 ⁶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 (經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修訂本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 集團現金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交易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 (經修訂)	業務合併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⁷
香港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7號	向擁有人分派非現金資產 ¹
香港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9號	以股本工具抵償金融負債 ⁵

¹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及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如適用) 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及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如適用) 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⁵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⁶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⁷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 (經修訂) 可能影響本集團收購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或之後之業務合併。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 (經修訂) 將影響本集團於附屬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之會計處理方式。於本集團所有權權益變動如不會導致失去對附屬公司之控制權，則將入賬列為股權交易。

本集團正在評估其他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潛在影響，而董事迄今得出之結論是應用其他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將不會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3. 營業額、其他收益及分部資料

(a) 營業額按已售貨品的發票價值減退貨及折扣計算。本年度已確認的收益分析如下: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營業額		
銷售	<u>521,328</u>	<u>631,947</u>
其他收益		
雜項收入	1,980	1,398
管理費收入	333	537
原材料銷售收入	77	1,365
銀行利息收入	<u>64</u>	<u>357</u>
	<u>2,454</u>	<u>3,657</u>
總收益	<u><u>523,782</u></u>	<u><u>635,604</u></u>

(b) 業務分部

本集團主要經營一個業務分部，即真品珠寶產品的設計、生產及買賣。

(c) 地區資料

來自對外客戶之收益及非流動資產的分析如下: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i) 營業額		
- 歐洲	163,326	173,598
- 中東	136,486	207,971
- 美洲	84,079	104,057
- 其他	58,902	36,464
-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除外（「中國」）	41,083	58,043
- 日本	27,047	30,889
- 香港	<u>10,405</u>	<u>20,925</u>
	<u><u>521,328</u></u>	<u><u>631,947</u></u>
(ii) 添置物業、機器及設備		
- 中國	6,621	21,923
- 美洲	806	120
- 香港	336	50
- 其他	<u>4</u>	<u>-</u>
	<u><u>7,767</u></u>	<u><u>22,093</u></u>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iii) 分部資產		
- 香港	335,359	301,754
- 中國	127,553	112,130
- 美洲	58,921	63,417
- 歐洲	35,172	30,511
- 日本	5,657	1,919
- 中東	99	74
	<u>562,761</u>	<u>509,805</u>

(d) 主要客戶之資料

於二零零九及二零一零年，並無客戶與本集團進行的交易額佔本集團收益之10%以上。

4. 其他收益及虧損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虧損淨額：		
- 不符合作對沖交易之外幣遠期合約及利率掉期合約	(120)	-
結算到期外幣遠期合約所得收益	397	575
出售被列為持作出售之租賃土地及樓宇所得收益	-	13,406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所得(虧損)/ 收益	(8)	1,238
應收關連方款項撇賬	(548)	-
出售附屬公司所得收益	-	5
其他	79	205
	<u>(200)</u>	<u>15,429</u>

5. 除所得稅前溢利

除所得稅前溢利已扣除 / (計入)下列項目: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存貨成本開支	383,409	484,346
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	5,709	5,309
員工成本 (包括董事酬金)	84,538	108,793
核數師酬金	1,415	1,201
呆壞賬撥備，淨額	4,524	2,094
其他無形資產減值	-	2,697
匯兌(收益)/ 虧損，淨額	(756)	8,782
壞賬撇賬	85	4,491

6. 融資成本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五年內須悉數清還的銀行貸款利息	3,764	7,402
融資租賃費用	13	13
銀行費用	<u>1,594</u>	<u>2,900</u>
	<u>5,371</u>	<u>10,315</u>

7. 所得稅支出

綜合全面收益表的所得稅支出指: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香港利得稅		
- 本年度撥備	2,955	3,365
-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283	419
即期稅項－海外		
- 本年度撥備	56	216
-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u>1,512</u>	<u>468</u>
	4,806	4,468
遞延稅項		
- 源自暫時差額的產生及撥回	<u>64</u>	<u>(199)</u>
	<u>4,870</u>	<u>4,269</u>

(i) 香港利得稅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預算之年度應課稅溢利，按16.5%（二零零九年：16.5%）之稅率計算。

(ii) 中國企業所得稅

廣州億恒珠寶有限公司為於中國經營的全外資企業，適用稅率為25%。該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獲得兩年稅務豁免，於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三年間獲得50%豁免的稅務優惠。

廣州市億鑽珠寶有限公司及上海億炫珠寶有限公司為於中國經營的全外資企業，適用稅率為25%。

(iii) 海外所得稅

海外附屬公司的所得稅支出同樣地按有關國家當期適用的稅率計算。

(iv)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之稅務影響

須分擔源自應佔聯營公司之稅務支出為1,165,000港元（二零零九年：40,000港元），已包括於綜合全面收益表之「應佔聯營公司虧損，淨額」一項內。

8. 股息

(a) 年內應付予本公司擁有人之股息: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宣派及派付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零港元 (二零零九年：0.02 港元)	-	5,434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

(b) 年內應付予本公司擁有人所批准及支付的過往年度之股息: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本年度所批准及支付的過往年度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零港元 (二零零九年：0.06 港元)	-	16,302

9.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基於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本年度歸屬本公司擁有人溢利	<u>港元 3,140,000</u>	<u>港元 1,330,000</u>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271,700,000</u>	<u>271,700,000</u>

由於本公司並無潛在攤薄普通股股份，故此於各自年度之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10. 應收賬款

本集團一般給予客戶15天至180天的信貸期。

所有應收賬款（扣除呆壞賬的撥備）預期於一年內收回。

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扣除呆壞賬的撥備）如下：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一個月內	32,678	30,026
一個月以上至三個月內	37,670	25,209
三個月以上至六個月內	21,856	27,315
六個月以上至一年內	10,301	23,331
一年以上	1,178	1,374
	<u>103,683</u>	<u>107,255</u>

11. 應付賬款

本集團應付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一個月內	35,654	8,555
一個月以上至三個月內	39,628	3,896
三個月以上至六個月內	34,300	20,989
六個月以上	2,768	14,021
	<u>112,350</u>	<u>47,461</u>

所有應付賬款預期於一年內繳付。

12.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零年五月十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Grandpower Holdings Limited與N.A. Marketing Limited的少數權益股東旭日（中國）有限公司簽訂一項增資協議，據此：(i) N.A. Marketing Limited的註冊資本將由5,000美元增加至15,500美元；及 (ii) N.A. Marketing Limited的投資總額將由500,000美元增加至1,550,000美元（統稱「該增資」）。本集團將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前單方面以現金注入增資涉及的全部金額1,050,000美元。

該增資完成後，Grandpower Holdings Limited 持有 N.A. Marketing Limited 的權益將由 70% 增至約 90.32%，而旭日（中國）有限公司持有 N.A. Marketing Limited 的權益將由 30% 攤薄至約 9.68%。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經營業績

儘管受到金融危機持續影響，本集團於下半年的表現仍取得進展，部份源於全球經濟逐步復甦令消費信心好轉，再加上季節性消費帶動所致。與此同時，本集團採取措施擴大銷售網絡、拓展業務至其他主要市場、並實行審慎的業務策略及嚴謹的成本控制措施，以抵禦疲弱的經濟及市場逆境。雖然營業額較上一個財政年度減少至521,3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631,900,000港元），但本集團於回顧年內專注改善毛利率，包括擴展多元化業務及市場、精簡營運及有效地控制成本，這使得毛利及股權持有人應佔純利維持於137,900,000港元及3,1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分別為147,600,000港元及1,300,000港元）。每股基本盈利為1.2港仙（二零零九年：0.5港仙）。

業務回顧

按地區市場劃分的銷售分析

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歐洲市場的銷售額為163,300,000港元，佔總營業額的31.3%。本集團已擴展其據點至俄羅斯聯邦，以減輕歐洲市場放緩而導致銷售下跌的影響。中東乃本集團的第二大市場，銷售額達136,500,000港元，佔總營業額26.2%。僅次的亞太區（不包括中國）銷售額達96,300,000港元，佔總營業額18.5%。美國及中國的銷售額則為84,100,000港元及41,100,000港元，分別佔總營業額16.1%及7.9%。

邊際利潤分析

雖然黃金及鑽石等原材料成本價格上升，本集團仍儘力使毛利率達致26.5%，而純利則稍微提升。純利增加皆因成本控制措施行之有效，包括增加外判生產相關程序、精簡營運及生產流程，以及有策略地遷移香港的部分營運程序至國內的物流基地，以降低營運成本。此外，本集團繼續採納精益製造模式、運用先進的工藝技術製造群鑲鑽飾，並回收過時的珠寶鑽飾再製造全新飾品。

批發業務

本集團的批發業務包括「原設計製造」及「原品牌製造」服務，兩者於回顧年內合共錄得銷售額483,300,000港元，佔總營業額92.7%。年內，管理層繼續透過發展多元化市場和客戶群來擴展業務。本集團集中銷售予擁有優厚增長潛力及採購大量訂單的優質客戶，這些客戶不但能為集團帶來穩定及顯著的收益而且可承受價格波動。同時，本集團致力提升其「顧客知識管理」系統，並更善用客戶數據庫以促進業務發展和有效利用資源。此外，本集團的「原策略管理」服務亦協助客戶制定業務擴充及發展策略，並提升管理效能。

零售及品牌業務

零售及品牌業務錄得14,800,000港元總銷售額，佔本集團本年總營業額的2.8%。本集團於年內繼續專注於中國市場發展零售業務。繼本財政年度上半年在華東開設兩間直接經營店「珍諾爾」後，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底前在上海、寧波及蘇州開設了四間新店。集團正探討透過其國內的直接經營店和零售網絡分銷LAVITA及Chad Allison產品的可能性，使彼等品牌滲透至全國市場。除了鑽石珠寶外，本集團亦售賣黃金珠寶，讓中國顧客有更多選擇。同時，集團為透過合營伙伴於西班牙的銷售網絡進行分銷的OriDiam品牌重新定位，其顧客對嶄新的品牌推廣活動亦反應良好。

銷售網絡合作

銷售網絡發展業務錄得營業額23,200,000港元，佔總營業額4.5%。二零零九年五月，本集團透過成立合營公司，於美國的沃爾瑪經營之Sam's Club內建立零售平臺及珠寶巡迴路演業務。儘管該業務尚處於探索階段，而營運業績尚待觀察，本集團自二零零九年八月起已於Sam's Club的網絡內舉行逾110次珠寶巡迴路演。

二零零九年三月，本集團與山東一家分銷商成立合營公司，以擴展中國業務之覆蓋範圍。集團已於年內開始透過該分銷商網絡的零售網絡銷售產品。此外，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與一家婚嫁禮儀及相關服務之供應商成立合營公司，為日後於中國開拓婚嫁相關的珠寶產品及銷售網絡作出準備。

本集團與「城隍珠寶」進一步合作，於其上海總部開設兩個新的零售專櫃，而該總部地處上海高人流的繁華地段。

前景

本集團的業務於本財政年度下半年已呈現復甦跡象，故此管理層對未來保持樂觀態度。集團將謹慎物色新的商機，同時加強自身業務基礎，為持續增長做好充分準備。為控制成本，集團將繼續實施一系列措施，如外判若干生產程序及把香港的部分營運程序策略性地遷往中國的物流基地。

批發業務

為保持此業務穩定增長，本集團將繼續實踐市場及客戶多元化策略，以避免因過分依賴而產生的風險。憑藉於產品發展的優勢，本集團亦會進一步擴闊產品組合。集團將深化實施「顧客知識管理」系統以改善資源及客戶數據庫的管理，同時利用「原策略管理」模式，物色潛在客戶繼而協助他們推動業務增長。此外，基於這項主要業務對集團維持穩定可觀的收入尤其重要，本集團亦會繼續吸引及保留大量訂單的客戶。

零售及品牌業務

積極拓展零售網絡將是品牌業務的發展重點。本集團已於二零一零年五月於杭州開設一間新的直接經營店「珍諾爾」。管理層計劃於二零一零／一一年財政年度在華東增加兩至三間直接經營店。此外，本集團亦會繼續透過其零售網絡在中國市場推廣LAVITA及Chad Allison品牌的產品，並逐步拓展在中國及海外的品牌分銷業務。OriDiam方面，管理層將充分利用其分銷管道舉行市場推廣活動，從而提高其品牌形象。

銷售網絡合作

爲了有策略地進軍市場及推廣「企業對企業對客戶」(B2B2C)的活動，本集團將繼續與著名零售連鎖店及銷售網絡營運商合作。集團亦會在符合成本效益的營運原則下，繼續開拓Sam's Club在美國的珠寶巡迴路演業務。爲加強與山東分銷商的聯繫及推廣與城隍珠寶的合作，本集團將提供更多產品種類，以迎合各市場的喜好。

管理層將於來年採取業務合作的策略，力求提高邊際利潤。同時，由於產品開發對提高產品吸引力至關重要，因此本集團將積極促進此方面的發展，從而提高其創新及時尚的產品聲譽。集團亦會爲未來保持增長而整合業務基礎，以及在拓展業務時採取審慎的策略，務求達到長期穩健的發展。

流動資金及資金來源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因本集團採取嚴格成本控制措施，使流動資金狀況得以維持於理想水平以減低經濟下滑的不利影響。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及流動比率分別爲154,600,000港元及1.5（二零零九年：分別爲163,000,000港元及1.7）。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淨資產負債比率（已扣減現金及銀行結餘的計息借貸總額佔權益總額減去其他無形資產之百分比）爲45.0%（二零零九年：57.3%）。回顧年度流動資產淨值減少主要是由於應付賬款顯著增加，而淨資產負債比率減少，主要是由於銀行借貸輕微減少並且於年內的銀行結餘有所增加。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借貸總額（包括銀行透支及銀行貸款）較去年減少9.9%至144,2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160,100,000港元），其中美元貸款總額爲1,100,000美元（二零零九年：2,100,000美元）。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銀行融資額315,400,000港元，主要包括銀行透支及銀行貸款，當中約171,200,000港元尚未動用。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爲27,5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14,300,000港元）。

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一項銀行信貸以賬面值11,000,000港元以集團之樓宇抵押作擔保（二零零九年：無）。

資本架構

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透過結合經營所得現金及銀行借貸應付流動資金所需。

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的資本承擔2,4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2,900,000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的或然負債（二零零九年：無）。

員工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889名（二零零九年：1,080名）僱員。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員工成本約為84,500,000港元，較二零零九年的108,800,000港元減少22.3%。本集團根據僱員的表現和工作經驗以及當時市價釐定僱員薪酬。本集團給予僱員具競爭力的薪金，並會參考本集團業績及僱員各自表現而派發花紅。

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二月二十六日批准並採納購股權計劃，以激勵或獎勵為本集團貢獻的僱員及其他合資格參與者。截至本公告日期，合共2,460,000股購股權尚未行使。

外匯波動及對沖

本集團的業務遍佈全球，因而涉及多種外幣的外匯風險，以美元、英鎊、歐元、日元及人民幣為主。外匯風險來自海外業務的未來商業交易、已確認資產及負債和海外業務投資淨額。

於年內，本集團曾訂立外幣遠期合約旨在管理本集團極可能預期以外幣作銷售之外匯風險。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並無訂立外幣遠期合約作為對沖（二零零九年：無）。

末期股息

董事會決議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二零零九年：無）。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五日星期三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七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在此期間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手續。為合資格出席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四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之守則條文。除以下偏差外，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應用該等原則及遵守守則所載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根據守則條文E.1.2，董事會主席(主席)須出席本公司的股東週年大會，由於其他要務，主席陳元興先生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八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行政總裁鄧志光先生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出席並主持該股東週年大會。

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身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向本公司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均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審核委員會審閱全年業績

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守則的守則條文成立審核委員會，並制訂其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陳昌達先生、鄧昭明先生及余明陽先生。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股份

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股份。

股東週年大會及寄發二零一零年年報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訂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七日星期五上午十時正舉行。本公司年報及召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亦會於本公司網站(www.noble.com.hk)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刊登。

承董事會命
億鑽珠寶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陳元興

香港，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陳元興先生、鄧志光先生、陳麗容女士、陳永能先生、賴旺先生、曾永祺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昌達先生、鄧昭明先生及余明陽先生。